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发挥金融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作用

充分发挥“输血、活血、造血”作用，全力支持云南分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共同富裕

程铖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指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充分认识共同富裕这个中国式现代化重要特征的深刻内涵，对于全面理解中国共产党创造的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具有重要意义。

从金融视角看我省推进共同富裕面临的形势

存贷款增长情况反映出共同富裕中“做大蛋糕”的能力有待提升。从存贷款指标看，2021年末全省本外币存款余额3.65万亿元，同比增长2.43%；贷款余额3.9万亿元，同比增长11.2%。2021年2月末，全省存款余额首次低于贷款余额。2017年10月以来，本外币贷款增速跑赢存款增速，已连续4年高于存款增速。具体来看，主要是我省非金融企业存款持续低速增长，形成存贷款指标形成双“剪刀差”现象。从内部循环看，在贷款正常投放的情况下，非金融企业的存款余额减少、低速增长，说明我省实体经济的生产经营过程和盈利面临困难。从外流情况看，我省总部经济、平台经济不发达，也致使部分存款外流。

上市公司培育进展状况反映出共同富裕中市场主体的现代化程度不高、金融生态不优。截至2021年末，云南共有41家上市公司，较2018年增加8家，总市值1.1万亿元。2021年末四川上市公司数量156家，总市值3.4万亿元；贵州33家，总市值3.06万亿元；重庆64家，总市值1.25万亿元，与周边其他省（市）相比，云南上市公司培育进展缓慢，数量、市值规模也存在差距。另外，全省公司债券近两年进入集中兑付高峰，受疫情影响，省属企业、大部分县

义。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明确了要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促进各族群众从全面小康向着共同富裕目标迈进。在这一历史进程中，金融作为实体经济的血脉、现代经济的核心，应该充分发挥“输血、活血、造血”作用，全力支持云南分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共同富裕。

金融支持云南推进共同富裕的措施建议

对标“三阶段、一地区”，高位高标发挥目标引领作用。一是锁定“2025年、2035年和本世纪中叶”三阶段目标。以“2025年全省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大幅提高，展望2035年我省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明显成效，到本世纪中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为根本目标导向，制定出台金融支持我省共同富裕的短期、中长期纲领性政策和文件。二是学习浙江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典型经验。一方面，强化金融的要素保障作用，学习浙江在整体均衡发展和率先实现富裕方面的先进经验。另一方面，浙江省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相继出台了《关于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开发性金融支持浙江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行动方案》等文件，成立了浙江金融服务农业农村共同富裕联合体，云南要借鉴学习其先行先试经验和有益探索，引导金融部门把助力共同富裕作为核心目标落实落细。

聚焦“高质量”内涵要求，高质高效确保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一方面，要着力发展普惠金融，支持“扩中提质”。一是争取创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截至2020年底，国家已在河南

兰考、福建宁德和龙岩等相对贫困的五省七地批复建立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我省要争取建设试验区，争取先行先试政策和更多金融资源。二是加强金融科技赋能，注重解决“融资难”“投资难”。持续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优化政府性融资担保的风险分担作用，注重财政、金融“几家抬”，切实形成普惠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支持政策合力。拓宽居民投资渠道，加大低费率、普惠性理财产品供给。借鉴青岛、深圳、武汉、成都等首批试点养老理财产品发行经验，积极探索我省养老型理财产品发行。另一方面，要着力发展产业金融，聚集“产业链财富”。要聚焦产业强省建设，以我省绿色能源、绿色制造、高原特色农业等重点产业链企业和重点园区企业为核心，有机整合税收、水电、社保、工商等企业数据，围绕物流、资金流等关键环节，为产业链企业提供担保联保贷款、应收账款融资类、贸易融资类等产品，在我省产业链补链强链过程中，发展壮大核心企业，打造总部经济，形成聚集财富的“虹吸效应”。

发挥保险“风险分担、经济补偿”功能，稳定稳固共同富裕的有效保障。一是推动保险与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牌紧密结合。做好昆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逐步扩大筹资和保障能力，适时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创新发展与基本医保衔接的各类补充医疗保险产品，打造涵盖医疗、疾

病、护理、意外等需求的综合性健康保障保险产品。助力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建设，积极开办个人养老金保险业务，争取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个人税收递延型养老保险政策试点。发挥保险资金长期优势，支持我省健康产业、养老服务业等产业发展。二是推动保险与高原特色农业深度捆绑。围绕“茶叶、花卉、蔬菜、水果、坚果、咖啡、中药材、牛羊、生猪”等我省重点农业产业和“一县一业”“一村一品”农业产业集群，持续推进我省农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三是持续推动保险与创新型云南建设密切衔接。围绕创新型云南建设和我省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科技型中小企业保险“托底”需求，加强科技保险产品创新，强化科技保险推广。提高科技保险保费补助标准，探索开展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和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等。支持保险机构等出资创业投资基金、政府产业投资基金等，为科技企业发展提供股权融资。

紧扣“金融服务”功能定位，深化细化金融领域改革。一是大抓金融营商环境。数字化赋能营商环境改善，建设我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监测金融领域营商环境，有效整合政府扶持政策、企业融资需求、金融机构融资产品、融资担保等资源，畅通金融服务供需渠道。二是大抓金融招商引资。以健全我省金融体系、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目标，招大引强银行、保险、证券等传统金融，招新引优消费金融公司、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等金融新业态，全方位服务云南经济社会发展。三是大抓金融人才引进。人才是金融行业长期健康发展的最重要保障，充分利用中国金融人才库建设契机，积极引进发达地区、大型银行保险机构等临近退休的专业人才来滇担任省内银行保险机构高管、独董、外部监事等职务。遵循“需求主导、市场运作”原则，加快推动我省建立健全金融职业经理人市场化机制，促进区域内金融人才良性互动。建立云南籍金融人才联络机制，强化金融人才团队建设、梯队建设，切实提升金融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作者单位：云南省宏观经济研究院）

基层思考

用好“三类人才”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周露

习近平总书记在《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推动乡村振兴》文章中强调，乡村振兴，关键在人、关键在干。从基层的实践来看，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不仅需要广泛依靠“村里人”，真情留住“外来人”，大力培育“新农人”，更需要这“三类人才”齐心协力，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努力开创建设美好家园的新局面。

强化用才“软环境”，广泛依靠“村里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事事关乎农民，件件也离不开农民，只有把广泛农民凝聚起来、依靠“村里人”动起来，才能实现乡村振兴。“村里人”不仅知晓“村里情”“村里事”，更期盼“村里好”“村里强”，要善于用好“村里人”，在给政策、搭平台上，全力为“土专家”“田秀才”等乡土人才开展工作提供保障，最大限度地支持和帮助各类人才在农村、在基层建功立业。

强化引才“硬支撑”，真情留住“外来人”。优秀的“外来人”对农村事业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具有关键支撑和引领带动作用，要立足农村实际，积极打通各类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的瓶颈和通道，鼓励机关专业技术骨干、企业经营骨干等源源不断地带来新理念、新技术，切实将“外来人”引领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

强化培才“主阵地”，大力培育“新农人”。以往传统农业主要靠的是经验，而现代农业主要依靠的就是技术、管理、理念，这就涉及“新农人”的培育问题。要积极实施“新农人”培训计划，对本土农民的培训类别、时间、规模、方式、内容等进行提前布局，突出“传帮带”发展一批，“送出去”锻造、“证书式”培训一批，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着力提升培养与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匹配度和融合度，大力培育具有创新创业意识、现代经营管理理念和高超技术本领的“新农人”，引导和激励各类人才把实现个人价值与服务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进一步释放本土人才的乘数效应。

（作者单位：中共永平县纪委监委）

> 对策思路

围绕“三个定位”构建新安全格局

与国家赋予云南战略定位相匹配、与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相适应

周洪旭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两次到云南调研考察，三次给云南干部群众回信，对云南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系统构成了云南发展的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努力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这“三个定位”既是基于云南省情实际的明晰定位，也是云南的前行方向和各项工作的抓手。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不仅是重大理论问题，更是重要的实践要求。云南应围绕“三个定位”，积极构建与国家赋予云南战略定位相匹配、与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相适应的新安全格局，切实担负起新时代国家安全工作重任，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

从努力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角度看，在云南，不谋民族工作就不足以谋全局。

进入新时代，云南省委、省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把发展作为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政策、资金和项目向民族、边疆及贫困地区倾斜，合力守边固边兴边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迈上新台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国家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加强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实现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决防范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工作，需要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推进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风险隐患体制机制建设，及时化解各种问题隐患。

从努力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角度看，没有青山绿水的国土不是安全的国土。生态安全是资源安全的重要基础，生态环境是云南的宝贵财富，也是全国的宝贵财富。云南肩负着“西部高原”“长江流域”“珠江流域”三大生态安全屏障的建设任务，地处众多国际国内河流的上游或源头，生态区位极其重要。

近年来，省委、省政府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团结带领云南海南各族人民，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以长江为重点的六大水系保护修复等“8个标志性战役”，州（市）政府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8%以上，全省森林覆盖率达65.04%，均居全国前列。

推进作风革命 加强效能建设

大家谈

祛除作风积习积弊 着力提升工作效能

以只争朝夕、拼搏奋进的劲头，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作表率

李艳

当前，全省上下正在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以思想破冰带动发展突围，以问题破解促进提速换挡，以效能提升实现跨越赶超。如何把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抓具体、抓深入，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作表率，是各级各部门及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思考的现实问题。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找准工作着力点、关键点、突破点，以只争朝夕、拼搏奋进的劲头，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作表率。

坚持目标导向，找准工作着力点。

省委、省政府印发《云南省推进作风革命加强机关效能建设的若干规定（试行）》，针对转变作风、提升效能发出了强烈信号。党员领导干部在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中，最终目标就是要找准自己的位置，向实践学习、向身边典型学习，扎实做好该做的事情。要把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惠民政策，切实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人民满意不满意、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赞成不赞成作为衡量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闻；民有所呼，我有所为”。

坚持问题导向，找准工作关键点。

知不足方能自省，知困方能自强。

（作者单位：永平县纪委监委）

本版主编：云南日报理论评论部
电话：0871-64162931、64195021
邮箱：ynrb-llb@yndaily.com yn001@139.com
更多理论评论文章请扫码进入云南理论网

专题调研

促进贫困人口持续增收

努力让脱贫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李熙

产三产一定要和农民利益关联，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长远之计在“减”省铺张革陋习

靠潜移默化的文化熏陶，强化循序渐进。革除陈规陋习的实质就是倡导精神文明建设，从根本上让人民群众从陈腐落后的思维观念中摆脱出来，解放出来。文化熏陶的方式和途径多种多样，本质是春风化雨、润物无声，善于从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中获得智慧，大力弘扬中华民族是“礼仪之邦”的优良传统。善于从日常文化活动中润物无声，着眼农民需求推出一批具有乡土特色、贴近农民生活、积极向上的文化活动，推动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靠典型引路的示范带动，强化有力推进。组织开展好“勤劳致富之家”等评比活动，大力选树农村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不断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积极营造崇尚劳动、勤劳光荣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强化党建引领，善于把村组干部的示范带头作用融入到“乡村振兴大擂台”“好支书大比武”活动中，形成“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让有为者有位”的良好氛围。

当务之急在“除”患未然守底线

聚焦“成果巩固”，确保动态监测到位。严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要求，不断深化“州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落实好“帮县包乡带村”工作责任制，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把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抓手，扎实推进“一平台三机制”四个专项行动。管好用好“政府救助平台”，畅通诉求渠道，提升办事效率，防范化解风险。

靠较真碰硬的制度约束，强化有效改进。革除陋习、移风易俗，要善于用制度管人管事。强化制度规定的针对性、操作性和连续性，深入开展“法律进乡村”法治宣传活动。要抓住重点，突破难点，坚持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治理什么问题。

头等大事在“加”力产业促增收

统分结合，实现规模经营。持续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创建，大力开展“一村一品”专业村建设。重点发展一批比较优势明显，能更多带动就业的特色优势产业。在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方法和途径上，一手抓土地流转上的适度规模经营，一手抓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健全。大力发展电商，加大消费帮扶力度。

“双绑”带动，实现利益联结。健全完善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全面建立起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户持续稳定增收。统筹安排一定的资金对参与“双绑”机制且带动农户增收成效明显的龙头企业、合作社给予奖补激励，确保带动效益持续，利益联结稳固。

创新发展，实现价值提升。围绕农

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充分挖掘乡村多种功能和价值，推动种养加（工）结合和产业链再造，大力发展精深加工，壮大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乡村民宿、农村电商等新业态，把依托农业资源发展的二三产业尽量留在农村，二